

航道通告

佛航道通〔2020〕31号

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启用佛清从高速公路乐平涌大桥桥区助航标志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

佛清从高速公路乐平涌大桥桥区助航标志已设置完成，即日起正式启用。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设标地点：佛清从高速公路大桥跨越乐平涌河段。

二、通航桥孔通航条件：该桥实行单孔双向通航，设计最高通航水位为 3.5 米（珠基），通航孔净高 7.5 米，通航孔净宽 26.7 米。

三、助航标志设置情况：在桥梁通航孔迎船一面的桥梁中央各设置 1 座不发光桥涵标（共 2 座），标体为红色方牌。

四、注意事项：

请航经上述河段的船舶应加强瞭望，谨慎驾驶，按桥区航标标示的通航孔及通航净空尺度通航。

上述各事项，请各单位船舶、排筏知照，以策安全。

